

论魏晋九品中正制与私学的关系*

吴 霓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九品中正的取士制度,源于三国时魏国实行的“九品官人法”。这是魏文帝曹丕听从尚书陈群的建议而创立的取士制度。“九品官人之法,群所建也。”^[1]立这种选士制度,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这一时期,占统治势力的是强大的士族集团,“九品官人法”代表了他们的利益;另一方面是由于汉以来实行的“乡举里选”制因为战乱而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因为战争频繁,社会动乱,人士大量流徙,并与本乡土脱离,基层的乡、亭、里等组织也多半被破坏,人士的出身里爵、道德才能便难以稽考,正在此时,“九品中正”制因势而产生。“魏文帝为魏王时,三方鼎立,士流播迁,四人错杂,详核无所。延康元年,吏部尚书陈群以天朝选用不尽人才,乃立九品官人之法:州郡皆置中正以定其选,择州郡之贤有识鉴者为之区别人物,第其高下。”^[2]“九品中正”的办法是“郡邑设小中正,州设大中正。由小中正品第人才以上大中正,大中正核实以上司徒,司徒再核,然后付尚书选用。”^[3]而且“九品之制,三年一清定之”^[4]。中正官负责察访、评定本地士人,按其才德声望划为九品: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其有言行修著则升退之,或以五升四、以六升五,倘或道义亏阙,则降下之,或自五退六、自六退七矣。”^[5]士人才德有变,“中正”官有权升、降其品级。入晋以后仍承袭魏制行九品中正制,“南朝至于梁、陈、北朝至于周、隋,选举之法,虽互相损益,而九品及中正至开皇中方罢。”^[6]九品中正制是历史上选官制度继两汉察举后的又一变迁。在其实行之初,这一制度将士人评议品级由豪门名士之手收归中央委派的专职官吏,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东汉以来豪门名士操纵察举的局面。但是,随着其发展,由于大小中正官都由“著姓士族”担任,加上所定的九品中,前三品称为上品并限于士族,四品以下为下品,从寒门选出,下品不能升为上品,形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7]的现象,因而门第界限分明,这就造成了选士“唯能知其阀阅,非复辨其贤愚。”^[8]其实质即是一种按门第高低取士的方法。西晋以后,九品中正制逐渐被势力雄厚的门阀世族所控制。东晋时期,门阀制度发展到高峰,晋室南渡后的世族大姓,及北方原有的门阀世家,几乎占据了所有的高官显职,这样,各级中正官几乎由这些人士所把持,于是,九品中正的选官制度变成了以家世出身作为品评的唯一标准,“据上品者,非公侯之子孙,则当涂(指有权势的人)之昆弟也。”^[9]据《新唐书·柳冲传》对九品中正的评论曰:“魏氏立九品,置中正,尊世胄,卑寒士,权归右姓已。其州大中正、主簿、郡中正、功曹,皆取著姓士族为之,以定门胄,品藻人物。晋、宋因之,始尚姓已。然其别贵贱,分士庶,不可易也。”揭示了豪门世族把持九品中正选官大权的实质。这样,九品中正制的流弊愈来愈多,并成为魏晋南北朝之特有现象。

我们回过头来看，作为一种选拔官吏的制度，九品中正制对私学不可能不产生一定的影响，而且，这种影响又是很直接的、很明显的。现从以下几方面进行讨论。

一、九品中正制客观上促进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家学的兴盛

家学是私学的一种类型，其特点是在家庭内部世代家传某一种知识或技艺。由于当时朝廷以门第定品第取士，才学则在其次，因此读经就显得不很重要。故而当时的私学中，家学尤为盛行。家学中，除了儒学的传授外，其他如书学、医学等知识技能的传授则较有特色。

书法自东汉以来到晋时成为最重要的艺术，书法的优劣也成为衡量一个人才学是否高雅的一个标志。两晋时期，书法艺术得到很大发展，其渠道正在于家传私授的独特方式。如王羲之和王献之、王凝之父子的书法艺术，卫瓘、卫恒的书法艺术，皆为家传私授。王羲之，“善隶书，善丹青。七八岁时学书，羲之密从后掣其笔不得，叹曰：‘此儿后当复有大名。’”^[1]卫瓘，“学问深博，明习文艺，与尚书郎敦煌索靖俱善草书，时人号为‘一台二妙’。”^[2]卫瓘子恒，善草隶书，为《四体书势》。^[3]北魏时清河崔氏一门，亦以书学见称于世，如崔玄伯，“善草隶行押之书，为世摹楷。玄伯祖悦与范阳卢湛，并以博艺著名。湛法钟繇，悦法卫瓘，而具习索靖之草，皆尽其妙。湛传子偃，偃传子邈；悦传子潜，潜传玄伯，世不替业。”^[4]玄伯子崔浩又以隶书见称于世，次子简也以善书知名。^[5]可见崔、卢两家均以书法为其家学代代相传。又如这一时期的江式，善书法，其祖与父俱善虫篆训诂，“式少专家学”，遂成为北魏有名的书法家，^[6]等等。

医学教育的传承也几乎都是在私学中进行的，其中，家传又占有一定的比例，当时的名医多是世医。如南朝的徐文伯世传医学，“徐文伯，濮阳太守熙曾孙也。熙好黄、老，陷于秦望山，有道士过求饮，留一瓠瓠与之，曰：‘君子孙宜以道术救世，当得二千石。’熙开之，乃《扁鹊镜经》一卷，因精心学之，遂名震海内。生子秋夫，弥工其术。……秋夫生道度、叔向，皆能精其业。道度有脚疾不能行，宋文帝令乘小舆入殿，为诸皇子疗疾，无不绝验。”^[7]“道度生文伯，叔向生嗣伯。文伯亦精其业。……文伯为效与嗣伯相埒。……子雄亦传家业，尤工诊察。”^[8]如北魏时的李修，亦是医学世家。李修，“父亮，少学医术，未能精究”，“又就沙门僧坦研习众方，略尽其术，针灸授药，莫不有效。”^[9]李修学父业但医术不如其父，修子天授，亦学父业，“医术又不逮父。”^[10]再如北周时的姚僧垣家传医学，医术高超，名闻外域。姚僧垣，“父菩提，留心医药。僧垣，传家业，梁武帝时领太医正。”^[11]“僧垣医术高妙，为当世所推。前后效验，不可胜记。声誉既盛，远闻边服。至于诸蕃外域，咸请托之。”^[12]等等。

其他如天文、历算、地理学等自然科学知识的传播，基本上是依靠家学来进行的。两晋时黄泓从父学天文秘术，“精妙逾深，兼博览经史，尤明《礼》《易》。”^[13]北魏时的晁崇，“家世史官，崇善天文术数，知名于时。”^[14]科学技术世家的祖冲之，其祖孙五代都擅长制造、天文、历算，而以祖冲之成就最为辉煌。祖冲之，祖昌，宋大匠卿，“始元嘉中。用何承天所制历，比古十一家为密。冲之以为尚疏，乃更造新法，上表言之”。“冲之解钟律博塞，当时独绝，莫能对者。以诸葛亮有木牛流马，乃造一器，不因风水，施机自运，不劳人力。又造千里船，于新亭江试之，日行百余里。于乐游苑造水碓磨，武帝亲自临视。又特善算。永元二年卒，年七十二。著《易》、《老》、《庄义》，释《论语》、《孝经》，注《九章》，造《缀述》数十篇。”^[15]其子恒之，“少传家业，究极精微，亦有巧思。……父所改何承天历时尚未行，梁天监初，日恒之更修之，于是始行焉。”^[16]日恒之之子皓，“少传家业，善算历。”^[17]

家学的传承还有诸如文学、旧闻史志等等。如梁朝光禄卿萧子恪兄弟十六人中有五人长

于文学。“萧子恪，兄弟十六人并仕梁。有文学者，子恪、子质、子显、子云、子晖五人。子恪尝谓所亲曰：‘文史之事，诸弟备之矣，不烦吾复牵率，但退食自公，无过足矣。’”^[24]刘孝绰兄弟及诸子侄能属文者有70人之多，也是家学所传。刘孝绰，“年未志学，绘（孝绰父，掌诏诰）常使代草之。父党沈约、任昉、范云等闻其名，并命驾先造焉。……孝绰辞藻为后进所宗，世重其文，每作一篇，朝成暮遍，好事者咸讽诵传写，流闻绝域。文集数十万言，行于世。孝绰兄弟及群从子侄，当时有七十人，并能属文，近古未之有也。”^[25]宋时王淮之祖孙所传的旧闻史志，被世人称为“王氏青箱学”。王淮之，“高祖彬，尚书仆射。曾祖彪之，尚书令。祖临之，父纳之，并御史中丞，彪之博闻多识，练悉朝议，自是家世相传，并谙江左旧事，缄之青箱，世人谓之‘王氏青箱学’。”^[26]南齐傅琰父子“并著奇绩，江左鲜有，世云‘诸傅有《治县谱》，子孙相传，不以示人’。”^[27]由此看来，世代为官的家庭和家族，其为官之道上升为理论，成为代代相传的家学。

家学所传授的内容是非常广泛的，它的保密性也很强，这一方面使之得以代代相传而不会被废弃，同时另一方面也决定了其保守性和狭隘性，这样家学所授之业，不可能得到广泛的传播和应用，这是家学固有的局限性。但也正是这一局限性，却又保护了它们不被社会的变动、朝廷的政令所影响，不因统治者对它们的废弃而绝迹。这是家学成功地保存了中国古代科技艺术并使之得以流传的密秘所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家学的发展及其传承种类繁多，特色非常鲜明，对后世影响也很大。

二、九品中正制对魏晋南北朝时期“家诫”、“家训”

这类家庭教育形式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

“家诫”、“家训”是名臣仕宦、世族大家训诫子孙、族人的言论，其内容是用宗法——专制社会的礼法制度、伦理道德规范、行为准则指导人们处理家庭关系、教育子女成长的训诫。这种教育子女的形式，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十分盛行，当时的世家大族为了将这些言论流传后代，使之得到遵照实行，有的便将其编纂成为书籍，较为典型的是流传至今的颜之推的《颜氏家训》等名篇。

“家诫”、“家训”在东汉时即已产生，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则有较大发展，尤其是这一时期“九品中正制”的选士制度，对这一教育类型的影响很大。“九品中正制”将举官察吏的标准定在品行情操上，而衡量品行情操的高下，唯一的尺度是儒学的仁义忠孝；而且，作为占据统治阶层，又想通过所把持的选士特权而永保世代为官的士族阶层来说，在各级政权的权力分配上，彼此之间也存在着激烈的内部竞争。要使自己的家族在政权中保持不败的地位，就必须整齐家风，世代保持仁义忠孝的名声。在当时的现实生活中，曾出现许多因私德稍有异议而遭朝廷终身不用的事例，“降及魏晋，而九品中正之设，虽多失实，遗意未亡。凡被纠弹付清议者，即废弃终身，同之禁錮。”^[28]如陈寿“遭父丧，有疾，使婢丸药，客往见之，乡党以为贬议。……坐是沈滞者累年。”后来虽然“授御史治书”，但因“以母忧去职。母遗言令葬洛阳，寿遵其志，又坐不以母归葬，竟被贬议。”^[29]又如张辅为中正官时，“梁州刺史杨欣有姊丧，未经旬，车骑长史韩预强聘其女为妻”，于是张辅贬韩预“以清风俗，论者称之”^[30]。还有晋时的卞粹，因为弟弟触犯了郡将而被认为有失教训，竟遭多年不用。^[31]阎缵因继母诬告其“盗父时金宝”，“遂被清议十余年”，但他“无怨色，孝谨不怠。母后意解，更移中正，乃得复品。”^[32]等等，这些活生生的事例为世家大族敲响了警钟，于是，“家诫”、“家训”便适时而

盛起来。

“家诫”、“家训”一个突出的特点，是极力使中国文化的经典易晓易知，将儒家学说的精髓通俗地讲授给子孙，在内容上对儒学思想的忠孝仁义、中庸之道、立身扬名等都有所论述，并以此教谕子孙后代瞻亲养子、治家立业、勉学求名、交友接物等等，把儒学思想贯穿于人的每一项行动之中。因此，它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普及化、通俗化，有着巨大的贡献。魏晋南北朝时期，世家大族以“家训”、“家诫”的形式训导子孙世族的非常普遍，如魏名臣王昶的《戒兄子及子书》和《家诫》，魏嵇康的《家诫》，西晋李秉的《家诫》，西晋羊祜的《诫子书》，南朝雷次宗的《与子侄书》，宋颜延之的《庭诰文》，以及颜之推的《颜氏家训》等等，其主要目的，皆在于此。《颜氏家训》在开首第一篇“序致”中说：“夫圣贤之书，教人诚孝，慎言检迹，立身扬名，亦已备矣”。又说，“吾所以复为此者，非敢轨物范世也，业以整齐门内，提撕子孙。”^[2]这种思想，为所有作《诫子书》、《家诫》、《家训》之类的人上所共有。这种教育类型，是中国传统社会中社会意识形态的家庭化，是社会意识形态内化为个人意识的中介。在“家训”、“家诫”的作者们看来，家庭即是社会的缩影，教育的意义是从属于或者说是依附于血缘家庭关系的。在家庭中达到了父慈子孝、长幼有序、兄友弟恭的血亲伦常的教化，并在此基础上“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同时在交友处事上宽仁待人，严格律己，取人之长，补己之短，将家庭关系社会化，最终才能实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理想统治。王昶在《家诫》中说：“夫人为子之道，莫大于宝身、全行，以显父母。此三者，人知其善而或危身破家，陷于灭亡之祸者何也？由所祖习非其道也。夫孝敬仁义，百行之道，行之而立，身之本也。孝敬则宗族安之，仁义则乡党重之，此行成于内而名著于外者矣。”^[3]其它“家训”亦是如此。

为了达到仁义忠孝，“家诫”、“家训”还十分注重勉学立身方面的教诲。颜之推在《颜氏家训》“勉学”篇中说道：

“夫所以读书学问，本欲开心明目，利于行耳。未知养亲者，欲其观古人之先意承颜，怡声下气，不惮劬劳，以致甘腴，惕然渐惧，起而行之也。未知事君者，欲其观古人之守职无侵，见危授命，不忘诚谏，以利社稷，惻然自念，思欲效之也。素骄奢者，欲其观古人之恭俭节用，卑以自牧，礼为教本，敬者身基，瞿然自失，敛容抑志也。素鄙吝者，欲其观古人之贵义轻财，少私寡欲，忌盈恶满，周穷恤匮，赧然悔耻，积而能散也。素暴悍者，欲其观古人之小心黜己，齿弊舌存，含垢藏疾，尊贤容众，泯然沮丧，若不胜衣也。素怯懦者，欲其观古人之达生委命，强毅正直，立言必信，求福不回，勃然奋厉，不可惧也。历兹以往，百行皆然，纵不能淳，去泰去甚，学之所知，施无不达。”

颜之推这番话，明晰深刻地阐明了为学以达仁义之道的目的。而且，他还认为，即使退一步说，“明《六经》之指，涉百家之书，纵不能增益德行，敦厉风俗，犹为一艺，得以自资”。学习也是安身立命的基本保障。因此，当时所盛行的“家诫”、“家训”，对魏晋南北朝时期世家大族空虚腐靡，不学无术以致家族败落的现象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批评，反映了世族地主中积极进取的一面。同时，它们又在传播儒学思想（其中包含有大量的传统文化因素）的过程中起到了不可低估的积极作用，并在私学教育的家族化、社会化方面将道德品质的修养贯穿于文化教育之中，自觉不自觉地对社会产生了十分广泛的影响。它们所表达的理想人格图式，个人同社会对接的普遍模式，其集中的表现就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正是

历代有志之士所追求的理想目标。“家诫”、“家训”对后世的影响也是很大的，唐宋元明清诸朝士大夫之家的家庭教育、家族教育，无不如此，并有很大的发展。

三、九品中正制与儒经私学的兴盛

魏晋南北朝时期实行的“九品中正”选士制度，代表了门阀士族阶层的利益，保证了他们在政治上所处的优越性和特权，强化了他们与一般庶族寒门之间的等级关系。但是，九品中正制只是将人评品为九等，以之作为授官的依据，“小中正品第人才，以上大中正，大中正核实，以上司徒，然后付尚书选用。”^[9]朝廷在选人任官时，还要通过一些具体的途径来办理，如察举、征辟则为常用的办法。“魏晋以来，虽立九品中正之法，然仕进之门，则与两汉相类而已。或公府辟召，或郡国荐举，或由曹掾积累而升，或由世胄承袭而用，大率不外此三四途辙。”^[10]以两晋为例，将入仕道路不明者、以军功入仕的武士、当朝宗室、皇帝征召者及仕“伪”政权者归入其他项，在入仕的401人中，具体情况如下：

两晋时期入仕类别、人数表^[11]

类别	直接入仕	察举秀孝	积功升迁入仕	人学生考试入仕	公府掾属升迁入仕	其他
人数	174	89	23	2	86	27
百分比	13.1%	22.2%	5.7%	0.5%	21.4%	6.8%

从表中可以看到，察举秀孝仍不失为入仕的重要渠道。但察举士人也被纳入中正品第的范围之内，“秀才、孝廉、贤良成绩上等者，中正评为第二品，成绩中等者，中正评为第三品，成绩下等者，中正评为第四品。所谓上等、中等、下等者，以策问中第为标准。”^[12]因而察举秀孝等就需要考试。如晋时魏舒察孝廉后再应试对策才升第，就是最好的例子，“魏舒年四十余，郡上计掾察孝廉。宗党以舒无学业，劝令不就，可以为高耳。舒曰：‘若试而不中，其负在我，安可虚窃不就之高以为己荣乎！’于是自课，百日习一经，因而对策升第。”^[13]又如阮种，被太保何曾举为贤良，但“毁誉之徒，或言对者因缘假托”，于是皇帝延群士庭以问之，“策奏，帝亲览焉，又擢为第一。”^[14]再如华谭因好学不倦，爽慧有口辩，为刺史嵇绍举为秀才，后华谭到洛阳，武帝亲自策问他，“时九州秀孝策无逮谭者，谭素以才学为东土所推。”^[15]《晋官品令》规定：“举秀才必五策皆通，为郎中，一策不通不得选。”^[16]东晋对察举秀才也有额定和试策：“扬州岁举二人，诸州举一人，或三岁一人，随州大小，并对策问。”^[17]据《晋书·孔愉传》载，东晋初年，地方荐举的秀孝，不策试就授官。后来“帝申明旧制，皆令试经。”由于这一时期推举的孝、秀，大都有名无实，很多人不具备真才实学，当朝廷规定须通过考试才能授官后，对那些考试成绩差者，其被推举的所在地的刺史、太守都要被免官，这样许多秀才、孝廉都不敢来报到，即使有来报到的，也要设法称疾回避考试。《文献通考》对此评论道：“按孝廉诸科，自东汉以来皆有策试之事，夫以文墨小技而定其优劣，已不足以称其科名矣。今观东晋之事，则应举者皆不能试之人，且以孝廉、秀才自名而必迟五岁，待其讲习，乃能预于试，不亦有觊面目乎！”应举者要等五年的时间后才能参加考试，其学业程度之低，令人好笑。南北朝时期，课试亦经常使用。南齐时，秀才科的策试明确规定“五问并得(合格)为上，四、三为中，二为下。一为不合与第。”^[18]考试成绩分为上、中、下、不及格四等，不及格者不予授官，这就说明即使上品举荐的士人，有存在考试不合格而落选的可能。南朝梁天监八年(公元509年)，梁武帝下诏：“其有能通一经，始末无倦者，策实之后，选可

量加叙录。”^[4]开始以考试为公平竞争的砝码。北朝齐时,“诸郡俱得察孝廉,其博士、助教及游学之徒通经者,推择充举。射策十条,通八以上,听九品出身,其尤异者亦蒙抽擢。”^[4]而且规定“凡州县皆置中正,其课试之法,中书策秀才,集书策贡士,考功郎中策贤良……字有脱误者,呼起立席后;书有滥劣者,饮墨水一升;文理孟浪者,夺席脱容刀。”^[4]九品中正制的考试已分科别类进行,不合格的举子当场受斥黜,毫无情面可讲。这样,对于那些依恃九品中正选官大权,而不屑也不愿学习,不学无术,门第居于高品的贵族子弟,也只能“明经求第,则顾人答策”了。^[5]与此相反,那些志于学,并志于由此入仕者,则积极通经学习入仕,甚至出现了自由报考的事例。如晋时的谷俭,当“诸州秀才闻当考试,皆憚不行”时,谷俭“一人到台”,而这时朝廷决定对他不再策试,谷俭“耻其州少士,乃表求试,以高策除中郎。”^[6]比较有影响的是北齐时的马敬德,他被河间郡举为孝廉,却辞而不就,“乃诣州求举秀才”,而“举秀才例取文士,州将以其纯儒,无意推荐”,马敬德不放弃,“请试方略,乃策问之,所答五条,皆有文理。乃欣然举送至京。依秀才策问,唯得中第,乃请试经业,问十条并通,擢授国子助教,迁太学博士。”^[7]可见马敬德放弃了被举的孝廉,而“求举秀才”,属自由投考之性质,这已有后世科举制的端倪。同时,这也看出,作为那些非世族大姓来说,“九品中正”制不能将他们定为高品,那么他们要入仕为官,并达到升迁,除了有良好的品格外,拥有过硬的知识是唯一可靠的条件。由于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繁,官学时兴时废,即使建立了的官学,也由于招生人数、入学的资格等等限制,不能满足众多需求学习的人士的需要,故而儒家私学便得到大量的振兴。晋时就有私学大师被进为二品官吏的事例,西晋元康年间,在山中隐居多年授徒为业,“门徒数百”的霍原,被大中正刘沈进为二品,“司徒不过,沈乃上表理之。诏下司徒参论,中书监张华令陈准奏为上品,诏可。”^[8]这一时期,私学的规模与两汉时期相类似,十分兴盛,收授门徒千余人的并不少见。

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出身寒门的梁武帝非常尊重儒学,他在选士制度上,以不设中正官同时加强考试的办法,来抑制士族,抬高寒门。天监七年(公元508年)下令“州置州重、郡置郡崇、乡置乡豪各一人,专典搜荐,无复膏粱寒素之隔。”^[9]天监八年又下诏,能通一经并始末不倦者,策实后即可量才录有,“虽复牛监羊肆,寒品后门,并随才试吏,勿有遗隔。”^[10]对寒门士人入仕敞开了大门。皮锡瑞在《经学历史》中云:“惟梁武起自诸生,知崇经术,崔、严、何、伏之徒,前后并见升宠,四方学者靡然向风……。”梁武帝倡导儒学,在设立官学的同时,进一步鼓励和发展私学,梁代的儒士讲学十分活跃。如贺场“于乡里聚徒教授,四方受业者三千余人。”^[11]后贺场被征为博士,朝廷为之设馆教授,在他所授的馆中生徒常百数,弟子明经对策至数十人。^[12]崔灵恩“聚徒讲授,听者常数十百人。”^[13]伏挺“于宅讲《论语》,听者倾朝。挺三世同时聚徒教授,罕有其比。”^[14]沈麟士“隐居余干吴差山,讲经教授,从学者数十百人。”^[15]伏曼容“施高坐于厅事,有宾客辄升高坐为讲说,生徒常数十百人。”^[16]太史叔明,“兼治《孝经》、《礼记》,每讲说,听者常五百余人。……,所至辄讲授,江外人士皆传其学焉。”^[17]虽然总体来说声势不及汉代,但规模也颇为可观。就连家学中也对儒学颇有所传,如顾越,“家传儒学,并专门教授”,“由是顾氏多儒学焉。”^[18]可见梁代学习和传授儒学经籍是非常普遍的。即使在曾经一度禁私学的北魏,私学的发展也很可观,研究和传授儒经的私学大师不少,梁祚“笃志好学,历治诸经,尤善《公羊春秋》、郑氏《易》,常以教授。”^[19]徐遵明“每临讲坐,必持经执疏,然后敷陈,其学徒至今浸以成俗。遵明讲学于外二十余年,海内莫不宗仰。”^[20]这时的私学状况,史称:“时天下承平,学业大盛。故燕齐赵魏之间,横经著录,不可胜数,大者千余人,小者犹数百。州举茂异,郡贡孝廉。”^[21]纵观魏晋南北朝时期,对“九品中正”选官制的背反,以及察举制和课试的实施,使汉代的私学文化习俗得以继续,私学于是兴起和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世族门阀是当时社会与政治的特权者,他们的种种特权,由其特定的“九品中正”选官制度所决定和维系。这样,世族门阀家族,总显出不同于世人的一些特色。范文澜曾这样描述:“士族门第,大抵由于祖先有声望,代代保持富贵,常有功臣名人,一家男女熟悉礼教的形式和表现异于常人的风俗(如王、谢子弟手执尘尾、蝇拂),能谈论(儒、佛、玄),有文章(诗赋)等各种因素构成的。既成之后,高门大姓在社会上保有一种特殊的威望,非士族或低级士族出身的富贵人,也会感到自卑,不敢和他比门第。”^[7]正由于此,世家大族对保持其门第和高贵异常看重,他们在对待子女的家庭教育上也就很重视,多请大学者、博士等名儒学士为师,到自己的宅第中设馆专门教授其子弟、以冀后代幼小时起就显出与别人的不同,在知识的拥有上也高贵于他人。这种延师授徒的家庭教育形式,即被称之为家馆,属于私学的类型之一。魏晋南北朝以后,家馆风行于世,为大姓富家教育子弟的较普遍的方式。

魏晋南北朝时期,皇家设馆较为普遍,南朝时,雷次宗“征诣都,为筑室于钟山西岩下,谓之招隐馆,使为皇太子、诸王讲《丧服经》。”^[8]卢景裕为齐时的国子博士,齐献武王闻之“经明行著,驷马特征,既而舍之,使教诸子。”后卢景裕去世,齐献武王又请另一名国子博士李同轨“在馆教诸公子,甚加礼之。”^[9]北齐时,李同轨已去世,“高祖令世宗在京妙简硕学,以教诸子”,这时曾在名儒徐遵明门下受业五年的李铉被选中,“世宗以铉应旨”。^[10]据《北齐书·儒林传》记载,北齐时诸帝均请大儒设馆授皇太子,“及天保、大宁、武平之朝,亦引进名儒,授皇太子诸经术。”

除皇家设馆授学外,世家豪门也设家馆教育后代。如北齐时的鲍长暄,兼通礼传,经常在京城教授贵游子弟。^[11]规模比较大的家馆的记载,见诸《北齐书·杨愔传》:“杨愔,一门四世同居,家甚隆盛,昆季就学者三十余人。学庭前有桤树,实落地,群儿咸争之,愔颓然独坐。其季父畴适入学馆,见之大用嗟异。”就学者三十余人,可见其家馆已小有规模。又据《周书·儒林传》载,乐逊在魏正光年间从师于徐遵明,学习《孝经》、《丧服》、《论语》、《诗》、《书》、《礼》、《易》、《左氏春秋》大义,后被太尉李弼“请逊教授诸子。”这些史实说明,这一时期,由于特殊的社会政治等原因,家馆这一教学形式得到盛行,这反映了当时由于官学的衰微,博士、学者转而授学家馆,私学得以发展的现实。

另外,从这一时期一些文选的出现。也反映了当时教育的兴盛。

这一时期由于文章写作的发展,主要是由于选士制度中,考试的成分加大,为了学习和应试需要,还出现了一些由文选组成的教材,较为著名的是南朝梁时萧统编的《昭明文选》。萧统死后谥为昭明,故由他选编的这一文选称《昭明文选》。该《文选》选录先秦至梁一百三十余位著名作家文、辞、赋等文章 752 篇。分为赋、诗、骚三十八类。是现存最早的一部古代诗文选集,保存了不少先秦以后的作品,现代语文课本中,还选用了《文选》中的《过秦论》、《归去来辞》等名篇。唐代自武后执政,以文章选士,《文选》则为士人共读之书,极有权威性,当时有“《文选》烂,秀才半”的谚语,足见其适用性和影响之大。

这一时期,还有一件趣事与当时的蒙学有关,这就是左思的《三都赋》。据《晋书·文苑传》载,左思所写的《三都赋》由于词藻美丽、文彩飞扬,加之由名流张载、皇甫谧、刘逵、卫权等人作序、作注,故风行一时,“豪贵之家竞相传写”,人人争相传抄,以致“洛阳纸贵”。那么《三都赋》的价值还在于什么呢?清人袁枚在《随园诗话》中说:“古无类书,无志书,又无字汇,故《三都》、《两京》,言木则若干,言鸟则若干,必待搜辑群书,广采风土,然后成文。洛阳所以纸贵者,直是家置一本,当类书、郡志读耳……使左思生于今日,必不作此种赋。”认为当时“洛阳纸贵”,是因为人们把词藻华丽优美的《三都赋》作为字典之类的书来用,争相传抄而致。章太炎先生也认为,汉

至魏晋,民间无字典可查,一般人识字不多,某些诗、赋则相应提供了许多新词、新字,加上这些诗、赋记诵方便,易读易懂,写得很优美,故而人人都去抢着抄写一份为识字用。”^[96]因此,可以见得,当时的人们抄录这篇《三都赋》,并由于抄录的人太多,需求的纸数量很大,从而使得“洛阳纸贵”,这正是人们将它用作童蒙的识字读物或识字认字的字典了,从这种用作童蒙识字读物或字典的文章的需求量非常之大的情况,也可以充分反映出当时家庭教育的盛况。

* 本文为笔者博士论文的一部分,导师为北京师范大学王炳照教授。

①《三国志·魏书》卷22《陈群传》。

②⑤⑥《通典》卷14《选举考2》。

③赵翼:《廿二史札记》卷8《九品中正》。

④《晋书》卷107《载记·石虎传》。

⑦《晋书》卷45《刘毅传》。

⑧《通典》卷14《选举考2》。

⑨《晋书·段灼传》。

⑩《晋书》卷80《王羲之传》。

⑪《晋书》卷36《卞壸传》。

⑫《魏书·崔玄伯传》。

⑬《魏书·术艺传》。

⑭《南史》卷32《张邵传·附徐文伯》。

⑮《魏书·术艺传·李传》。

⑯《周书》卷17《艺术传》。

⑰《晋书》卷95《艺术传》。

⑱《魏书·术艺传》。

⑲《南史》卷72《文学传》。

⑳《梁书》卷35《萧子恪传》。

㉑《梁书》卷33《刘孝绰传》。

㉒《宋书》卷60《王淮之传》。

㉓《南齐书》卷53《良政传》。

㉔顾炎武:《日知录·清议》。

㉕《晋书》卷82《陈寿传》。

㉖《晋书》卷60《张辅传》。

㉗《晋书》卷70《卜壶传》。

㉘《晋书》卷48《阎纘传》。

㉙《颜氏家训·序致》。

㉚《三国志》卷二七《王昶传》。

㉛赵翼:《廿二史札记》。

㉜《文献通考》卷28《选举考1》。

㉝参见刘虹:《中国选士制度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第104页。

㉞转引自刘虹《中国选士制度史》,第121页。

㉟《晋书》卷41《魏舒传》。

㊱《晋书》卷52《阮种传》。

㊲《晋书》卷52《华谭传》。

㊳《北堂书钞》卷七九引。

㊴《宋书·百官志下》。

㊵《通典·选举二》。

㊶《梁书》卷1《武帝纪》。

㊷《北齐书·儒林传序》。

㊸《通典·选举二》。

㊹《颜氏家训·勉学》。

㊺《晋书》卷70《甘卓传》。

㊻《北齐书》卷44《儒林传》。

㊼《晋书》卷94《隐逸传》。

㊽《梁书·武帝纪》。

㊾《梁书·武帝纪》。

㊿《南史·贺场传》。

①②③④《梁书》卷48《儒林传》。

⑤⑥⑦《南史·儒林传》。

⑧⑨⑩《魏书·儒林传》。

⑪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第三编第一册,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

⑫《南史》卷75《隐逸·雷次宗传》。

⑬《魏书》卷84《儒林传》。

⑭《北齐书·儒林传·李铉》。

⑮《北齐书·儒林传·鲍季详》。

⑯参阅:《社会科学报》1994年10月6日,兰殿君文。